



洛龙区大东安置小区消防工程

招标文件

招标编号：洛龙集采【2020】074号

招 标 人：洛阳龙丰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代理机构：河南招标采购服务有限公司

日 期：二〇二〇年五月



目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3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7
第三章 评标办法（综合评估法）	20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24
第五章 发包人要求.....	25
第六章 发包人提供的资料.....	26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27

第一章 招标公告

洛阳龙丰建设投资有限公司洛龙区大东安置小区消防工程 招标公告

一、招标条件

洛龙区大东安置小区消防工程已由相关部门批准实施，具备招标条件。招标人为洛阳龙丰建设投资有限公司，现委托河南招标采购服务有限公司对该项目进行公开招标，欢迎符合条件的投标人参加投标。

二、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1、项目名称：洛龙区大东安置小区消防工程

2、招标编号：洛龙集采【2020】074号、HNZB[2020]LY017

3、项目概况：洛龙区大东安置小区2#楼、3#楼、5#楼、15#楼消防工程。包括：火灾自动报警及消防联动工程、通风工程、消防水工程、应急照明工程等。

4、招标范围：招标文件、图纸、工程量清单、图纸答疑（如有）及补充通知包含的所有内容；

5、建设地点：洛龙区大东安置小区；

6、资金来源及预算金额：财政资金，预算金额（招标控制价）为：8385480.93元；

7、计划工期：三个月；

8、质量要求：符合国家质量验收备案标准；

9、安全目标：杜绝重伤、死亡事故；

10、文明工地目标：市级文明工地；扬尘防治目标：做到“七个100%，八个必须”；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1、投标人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持有合格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安全生产许可证；

2、投标人财务状况良好，须提供2016、2017、2018年度经第三方审计机构出具的财务审计报告原件（包含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和财务报表附注，即“三表一注”）；若企业成立不足三年的，则以企业成立年份向后推算，提供相应年份的财务报告；若企业成立年份不足一年的，仅需提供财务报表；

3、投标人须提供2019年4月以来任意3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资料：主要是投标人的税务登记证（投标人提供加载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营业执照的，视为已提

供税务登记证)以及缴纳增值税或营业税或企业所得税的凭据,缴纳社会保险的凭据(专用收据或社会保险缴纳清单)。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4、被列入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指政府采购行政处罚有效期内)、被列入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shixin.court.gov.cn/>,也即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公布与查询网)“失信被执行人”的、被列入国家税务总局网站(www.chinatax.gov.cn/)——重大案件查询栏目“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投标人将被拒绝参加投标。投标人必须将本公司在上述三个网站相关栏目的信用记录截图打印,分别装订入投标文件正副本(应当将信用记录清晰展开打印,否则视同未提供);

5、投标人须具备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壹级资质;

6、投标人所报项目经理具有相关专业壹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资格和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本次招标不接受临时建造师,且项目经理无在建项目,提供无在建项目承诺书;

7、投标人所报技术负责人需具备相关专业中级及以上职称或一级建造师证书;

8、投标人法定代表人委托的授权代理人、项目拟派项目经理及拟任技术负责人须为本单位员工,提供本单位自2019年10月以来为其缴纳的社保证明(开标时提供社保部门出具的缴纳凭证或社保网页查询结果截图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9、其他:

(1) 投标人之间不得有隶属关系或为同一母公司,否则其投标将不被接受;

(2) 为本招标项目的前期准备或者提供设计、咨询服务的任何法人及其任何附属机构(单位),都无资格参加本次招标项目的投标;

(3) 外省投标人须通过“河南省建筑市场监管信息系统暨一体化工作平台”进行备案登记;

10、招标人拒绝投标人借用他人资质或挂靠单位报名,一经发现,取消报名人投标资格。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1、本次招标实行网上报名,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登录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www.lyggzyjy.cn),点击“交易登录”进入“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进行用户注册,并办理CA数字证书。用户注册及CA数字证书办理、使用,咨询电话:18567666420,18567666421。

2、办理数字证书后，请于2020年5月12日至2020年5月18日24时00分，登录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网站，点击“交易登录”，选择“证书Key”方式登录，进行网上报名，下载招标文件。联合体投标的，由联合体牵头人完成报名、招标文件下载。

3、招标文件每套售价0元，售后不退。发票由招标代理机构提供。

4、获取招标文件后，投标人请到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办事指南—下载中心栏目下载并安装最新版本投标文件制作工具，查看招标文件和制作电子投标文件（咨询电话：高义博18816290733，QQ：597282094）。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1、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为2020年6月3日9时30分（北京时间）。

2、投标文件接收地点及开标地点为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三室。

3、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互联网使用CA 数字证书登录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将加密的投标文件上传至“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指定位置，上传成功后将得到上传成功的确认。投标人应充分考虑上传文件时的不可预见因素，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的，视为逾期送达，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将拒绝接收。

4、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交易的模式，开标当日，投标人无需到开标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到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http://www.lyggzyjy.cn/TPBidder>），点击右上角【不见面开标大厅】按钮进入，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投标文件解密等。因投标人原因未能解密、解密失败或解密超时的将被拒绝。请参照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首页-办事指南-下载中心-操作手册-《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不见面开标大厅操作手册（投标人）》。

5、除电子投标文件外，投标时不再接受任何纸质文件、资料等。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六、发布公告的媒体

1、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洛阳市）》、《河南省电子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河南省政府采购网》上发布。

2、投标人在参与本项目招标采购活动期间应及时关注本网站获取相关澄清或变更等信息。

七、联系方式

招标人：洛阳龙丰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联系人：李女士

地址：洛龙区行政服务中心四楼

联系电话：18625736009

代理机构：河南招标采购服务有限公司

地址：洛阳市洛龙区学子街滨河南路交叉口东方今典天汇中心1802室

联系人：赵先生

电 话：0379-62903131 13693835694

监管部门：洛阳市洛龙区财政局

监管部门联系人：孙女士

监管部门联系方式：0379-63000119

2020年5月11日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序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	招标人	招 标 人：洛阳龙丰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联 系 人：李女士 电 话：18625796009 地 址：洛阳市洛龙区开元大道
2	招标代理机构	招标代理机构：河南招标采购服务有限公司 地 址：洛阳市洛龙区学子街与滨河南路口东方今典天汇中心1802室 联 系 人：赵先生 电 话：0379-62903131 13693835694 电子邮箱：hznzfcglyfsgs@163.com
3	项目名称	洛龙区大东安置小区消防工程
4	项目编号	政府采购编号：洛龙集采【2020】074号 招标编号：HNZB[2020]LY017
5	建设地点	洛龙区大东安置小区
6	预算金额	预算金额：8385480.93元；其中安全文明施工费：147350.09元；规费：191678.01元；税金：692379.16元（营改增9%）。超出本预算金额的投标文件将不被接受。
7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8	出资比例	100%
9	资金落实情况	已到位
10	招标范围	招标文件、图纸、工程量清单、图纸答疑（如有）及补充通知包含的所有内容。
11	质量标准	符合国家质量验收备案标准
12	安全、文明工地、扬尘防治目标	安全目标：杜绝重伤、死亡事故； 文明工地目标：市级文明工地； 扬尘防治目标：做到“七个100%，八个必须”；
13	计划工期	三个月
14	标段划分	共划分一个标段
15	付款方式	由采购人付款，具体以双方签订的施工合同为准。
16	投标人资质条件	1、投标人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持有合格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安全生产许可证； 2、投标人财务状况良好，须提供2016、2017、2018年度经第三方审计机构出具的财务审计报告原件（包含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和财务报表附注，即“三表一注”）；若企业成立不足三年的，则以企业成立年份向后推算，提供相应年份的财务报告；若企业成立年份不足一年的，仅需提供财务报表；

		<p>3、投标人须提供2019年4月以来任意3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资料：主要是投标人的税务登记证（投标人提供加载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营业执照的，视为已提供税务登记证）以及缴纳增值税或营业税或企业所得税的凭据，缴纳社会保险的凭据（专用收据或社会保险缴纳清单）。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p> <p>4、被列入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指政府采购行政处罚有效期内）、被列入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shixin.court.gov.cn/，也即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公布与查询网）“失信被执行人”的、被列入国家税务总局网站（www.chinatax.gov.cn/）——重大案件查询栏目“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投标人将被拒绝参加投标。投标人必须将本公司在上述三个网站相关栏目的信用记录截图打印，分别装订入投标文件正副本（应当将信用记录清晰展开打印，否则视同未提供）；</p> <p>5、投标人须具备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壹级资质；</p> <p>6、投标人所报项目经理具有相关专业壹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资格和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本次招标不接受临时建造师，且项目经理无在建项目，提供无在建项目承诺书；</p> <p>7、投标人所报技术负责人需具备相关专业中级及以上职称或一级建造师证书；</p> <p>8、投标人法定代表人委托的授权代理人、项目拟派项目经理及拟任技术负责人须为本单位员工，提供本单位自2019年10月以来为其缴纳的社保证明（开标时提供社保部门出具的缴纳凭证或社保网页查询结果截图并加盖投标人公章）。；</p> <p>9、其他：</p> <p>（1）投标人之间不得有隶属关系或为同一母公司，否则其投标将不被接受；</p> <p>（2）为本招标项目的前期准备或者提供设计、咨询服务的任何法人及其任何附属机构（单位），都无资格参加本次招标项目的投标；</p> <p>（3）外省投标人须通过“河南省建筑市场监管信息系统暨一体化工作平台”进行备案登记；</p>
17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不接受
18	踏勘现场	不组织
19	投标预备会	不召开
20	投标人提出问题的截止时间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10日前，由投标人的被授权人提交书面材料（盖公章）。 在投标截止时间前10日内，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不再受理投标人提出的问题。
21	招标人书面澄清的时间	开标截止日期15天前。
22	构成招标文件的其他材料	招标文件补充文件、澄清、修改、答疑、图纸、工程量清单。
23	投标截止时间	2020年6月3日09时30分（北京时间）
24	投标有效期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90天，有效期短于该期限的投标将被拒绝。

25	投标保证金	<p>投标保证金金额：捌万元（¥80000.00元）</p> <p>投标保证金的形式：转账或保函</p> <p>1、本次保证金不接受现金（含现金缴款单）。</p> <p>2、每个标段（包）由“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自动生成一个对应的保证金账号，不同标段（包）的保证金账号不同。保证金缴款信息可在线打印。</p> <p>3、如投标人投多个标段（包），则应按所投标段（包）的保证金账号和金额分别单笔足额缴纳（多笔合计的无效），否则将视为无效保证金。</p> <p>4、保证金必须从投标人的基本账户通过转账方式于投标截止时间前转至指定账户，即“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自动生成的对应标段（包）的保证金账号之账户，以“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显示的到账金额和时间为准。</p> <p>5、在中标候选人公示发布后，非中标候选人的投标保证金，系统自动原账号退还。招标代理机构自确定中标结果后5日内退还未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自合同签订后5日内（中标人通过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上传合同扫描件，提交退还保证金申请）退还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p>
26	是否允许递交备选投标方案	不允许
27	签字或盖章要求	投标人使用“新点投标文件制作软件”在制作电子投标文件时，应按要求进行签字或签章。
28	投标文件份数	<p>本项目实行全流程电子化交易，不接受纸质投标文件。</p> <p>电子投标文件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http://www.lyggzyjy.cn）在线完成上传。</p>
29	开标时间和地点	<p>开标时间：2020年6月3日上午9时30分。</p> <p>开标地点：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三室（洛龙区开元大道与永泰街交叉口西南角洛阳市民之家六楼）。</p>
30	递交投标文件地点	电子文件上传：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lytf）到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指定位置。
31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p>评标委员会构成：评标委员会由招标代表人 1人和相关技术、经济方面的专家4人，共5人组成；</p> <p>评标专家确定方式：开标前从河南省综合评标专家库中随机抽取。</p>
32	是否授权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人	否，推荐中标候选人2名。
33	履约保证金	履约保证金按成交金额的5%收取，以中标人转账或银行保函的形式向招标人提交（其中包含2%农民工工资保障金）。
34	签订合同	招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20天内。
35	其他	本次招标如有变更、答疑或其他通知将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洛阳市）》《河南省电子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河南省政府采购网》上发布。
36	招标代理服务费由中标单位支付，收取办法参考国家《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号文件）规定的收费标准和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厅《关于招标代理服务费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办价格【2003】857号）的标准执行。	
37	<p>特别说明：</p> <p>1、本项目采用电子开评标，投标人开标前必须通过Ukey上传投标文件及清单电子版。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交易的模式。开标当日，投标人无需到开标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不见面开标大厅选择洛阳市公共资源电子招投标系统进行登录（网址为http://t.cn/A6huPROa），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投标文件解密等。</p>	

2、因投标人原因未能解密、解密失败或解密超时的将被拒绝。

1.总则

1.1. 项目概况

1.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招标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本项目施工进行招标。

1.1.2 本项目招标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3 本项目招标代理机构：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4 本项目名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5 本项目建设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 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

1.2.1 本项目的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 计划工期、质量要求

1.3.1 本项目计划工期：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2 本项目质量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 投标人资格要求

1.4.1 投标人应具备承担本项目施工的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

(1) 资质条件：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 其他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2 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1) 为招标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2) 为本项目前期准备提供设计或咨询服务的，但EPC的除外；

(3) 为本项目的监理人；

(4) 为本项目的代建人；

(5) 为本项目提供招标代理服务的；

(6) 与本项目的监理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的；

(7) 与本项目的监理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相互控股或参股的；

(8) 与本项目的监理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相互任职或工作的；

(9) 被责令停业的；

(10) 被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的；

(11) 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

1.4.3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本招标项目投标。

1.5. 费用承担

1.5.1 投标人准备和参加投标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

1.5.2 招标人对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未中标人的设计成果不进行补偿。

1.6. 保密

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各方应对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1.7. 语言文字

除专用术语外，与招标投标有关的语言均使用中文。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注释。

1.8. 计量单位

1.9. 所踏勘现场

见投标人须知前
表。

1.10. 投标预备会

见投标人须知前
表。

1.11. 偏离

不允许偏离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

2. 招标文件

2.1. 招标文件的组

成本招标文件

包括：

- (1) 招标公告；
- (2) 投标人须知；
- (3) 评标办法；
- (4) 合同条款及格式；
- (5) 发包人要求；
- (6) 发包人提供的资料和条件；
- (7) 投标文件格式；

(8)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资料。

根据本章第 2.2 款和第 2.3 款对招标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构成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2. 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

(1) 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将在河南省电子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和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上发布“变更公告”，如需修改招标文件，则同时在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发布“答疑文件”（答疑文件指修改后最新的招标文件）。对于各项目中已经成功报名并下载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将通过第三方短信群发方式提醒投标人进行查询。各投标人须重新下载最新的“答疑文件”，并以此编制投标文件。如不以最新发布的“答疑文件”编制投标文件，造成投标无效的后果由投标人自己承担。

(2) 因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在开标前具有保密性，投标人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须自行查看项目进展、变更通知、澄清及回复，因投标人未及时查看而造成的后果自负。

3. 投标文件

3.1.1 投标文件的组成

投标文件应包括下列内容：

- (1) 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
- (3) 投标保证金
- (4) 承包人建议书
- (5) 承包人实施方案
- (6) 资格审查资料
- (7) 洛阳市建设工程廉洁自律承诺书
- (8) 洛阳市工程建设项目廉洁自律告知书
- (9) 其他资料

3.1.2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2 投标报价

3.2.1 投标人应按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的要求填写价格清单。

3.2.2 投标人应充分了解施工场地的位置、周边环境、道路、装卸、保管、安装限制以

及影响投标报价的其他要素。投标人根据投标设计，结合市场情况进行投标报价。

3.2.3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修改投标函中的投标报价总额，应同时修改投标文件“价格清单”中的相应报价，投标报价总额为各分项金额之和。此修改须符合本章第4.3款的有关要求。

3.2.4 招标人设有最高投标限价的，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不得超过最高投标限价，最高投标限价或其计算方法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载明。

3.2.5 投标报价的其他要求：

1、工程为政府投资项目，结算金额以财政部门审定为准。

2、所有变更签证在施工前，须就变更签证内容和说明上报主管区长批示后，转常务区长审批，并于审批后及时报财政部门备案。未按以上规定执行的，变更无效。

3、工程结算经财政部门评审后，以审减额超过送审造价10%部分为基数，按4%计算审减追加审核费，从施工单位工程价款中扣除，并在《工程结算评审意见书》中明确。

4、工程结算经财政部门评审后，审减额超过送审造价20%以上，且同一家施工企业在一年内（自发生之日起）发生两次（含）以上的，列入不良诚信记录。同时，该企业一年内不得参加由区本级财政投资的基本建设项目招投标活动。

3.3 投标有效期

3.3.1 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不得要求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件。

3.3.2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招标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投标文件；投标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失效，但投标人有权收回其投标保证金。

3.4 投标保证金

3.4.1 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日期前，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和形式递交保证金，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组成部分。联合体投标的，其投标保证金由牵头人递交，并应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3.4.2 投标人不按本章第 3.4.1 项要求提交保证金的，其投标文件作废标处理。

3.4.3 中标公示期结束后 5 日内，向未中标的投标人退还保证金；招标人与中标人签订合同后 5 日内，向中标人退还投标保证金。投标人逾期未来退还投标保证金的，招标人将不支付资金占用费。

3.4.4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1) 投标人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件；

(2) 中标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协议书或未按招标文件规定提交履约担保。

3.5 资格审查资料

3.5.1 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应按新情况更新或补充其在申请资格审查时提供的资料，以证实其各项资格条件仍能继续满足招标文件的要求，具备承担本标段施工的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

3.6 投标文件的编制

3.6.1 投标文件应按第八章“投标文件格式”进行编制，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其中，投标函附录在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基础上，可以提出比招标文件要求更有利于招标人的承诺。

3.6.2 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有关工期、投标有效期、质量要求、招标范围等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

4. 投标

4.1. 投标文件的递交

- 4.1.1 投标人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 4.1.2 投标人递交投标文件的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4.1.3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人所递交的投标文件不予退还。
- 4.1.4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4.2.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1) 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投标文件。投标人对加密的投标文件进行撤回的，应在“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直接进行撤回操作；投标人对加密的投标文件进行修改的，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

(2) 投标人修改投标文件的，应使用规定的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制作成完整的投标文件，并按照规定进行编制、加密和递交。对采用网上递交的加密的投标文件，以投标截止时间前最后完成上传的文件为准。

5. 开标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招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地点公开开标。

5.2 开标程序

主持人按下列程序进行开标：

- (1) 公布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名称；
- (2)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不见面开标大厅选择洛阳市公共资源电子招投标系统进行登录（网址为<http://t.cn/A6huPR0a>），在线进行投标文件解密；
- (3) 系统电子唱标；
- (4) 招标人代表、监标人、记录人等有关人员在开标记录上签字确认；
- (5) 开标结束。

6. 评标

6.1 评标委员会

6.1.1 评标由招标人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招标人依据有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组织。评标委员会由招标人代表 1 人和相关经济、技术专家 4 人，共 5 人组成。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确定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1.2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主动提出回避：

- (1) 投标人或投标人主要负责人的近亲属；
- (2) 项目主管部门或者行政监督部门的人员；
- (3) 与投标人有经济利益关系的人员；
- (4) 在近 5 年内与投标人曾有工作关系的人员；
- (5) 曾因在招标、评标以及其他与招标投标有关活动中有违法违规行为而受过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的。

6.2 评标原则

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6.3 评标

评标委员会按照第三章“评标办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

7. 合同授予

7.1. 定标方式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外，招标人依据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确定中标人，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人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7.2. 中标通知

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前，将对中标候选人情况进行公示。公示结束后，招标人以书面形式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7.3. 履约保证金

7.3.1 在签订合同前，中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担保金额、形式、缴纳时间和招标文件第四章“合同条款及格式”规定的或者事先经过招标人书面认可的履约担保格式向招标人提交履约担保。

7.3.2 中标人不能按本章第7.3项要求提交履约担保的，视为放弃中标，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7.4. 签订合同

7.4.1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20天内，根据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招标人取消其中标资格，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7.4.2 发出中标通知书后，招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招标人向中标人退还投标保证金，并按投标保证金双倍的金额补偿投标人损失。

8. 重新招标和不再招标

8.1. 重新招标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招标人将重新招标：

- (1) 投标截止时间止，投标人少于3个的；
- (2) 经评标委员会评审后否决所有投标的。
- (3) 评标委员会否决不合格投标或者界定为废标后使得投标明显缺乏竞争，评标委员会决定否决全部投标的；

8.2. 不再招标

重新招标后仍出现本章第8.1条规定情形之一的，属于必须审批或核准的工程建设项目，经原审批或核准部门批准后不再进行招标。

9. 纪律和监督

9.1 对招标人的纪律要求

招标人不得泄漏招标投标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投标人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下列行为均属于招标人与投标人串通投标：

- 1、招标人在开标前开启投标文件并将有关信息透漏给其他投标人；
- 2、招标人直接或者间接向投标人泄露标底、评标委员会成员等信息；

- 3、招标人明示或者暗示投标人压低或者抬高投标报价；
- 4、招标人授意投标人撤换、修改投标文件；
- 5、招标人明示或者暗示投标人为特定投标人中标提供方便；
- 6、招标人与投标人为谋求特定投标人中标而采取的其他串通行为。

9.2 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

9.2.1 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招标人串通投标，不得向招标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投标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9.2.2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

- 1、投标人之间协商投标报价等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 2、投标人之间约定中标人；
- 3、投标人之间约定部分投标人放弃或者中标；
- 4、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投标人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投标；
- 5、投标人之间为谋取中标或者排斥特定投标人而采取的其他联合行动。

9.2.3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

- 1、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2、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3、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经理成员为同一人；
- 4、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5、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 6、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账户转出。

9.2.4 使用通过受让或者租借等方式获取资格、资质证书投标的，属于招标投标法第三十三条规定的以他人名义投标。

9.2.5 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招标投标法第三十三条规定的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的行为：

- 1、使用伪造、变造的许可证；
- 2、提供虚假的财务状况或者业绩；
- 3、提供虚假的项目负责人或者主要技术人员简历、劳动关系证明；
- 4、提供虚假的信用状况；
- 5、其他弄虚作假行为。

9.3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标。

9.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9.5 投诉

投标人和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本次招标活动违反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有权向有关行政监督部门投诉。

10.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开标规定

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交易的模式。开标当日，投标人无需到开标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不见面开标大厅选择洛阳市公共资源电子招投标系统进行登录（网址为<http://t.cn/A6huPR0a>），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投标文件解密等。

12.投标文件的制作

（1）投标文件由投标人使用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提供的最新版的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制作生成。

（2）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应建立分级目录，并按照标签提示导入相关内容。

（3）投标文件所附证明材料均为原件的扫描件（或照片），尺寸和清晰度应该能够在电脑上被阅读、识别和判断；若投标人未按要求提供证明材料或提供不清晰的扫描件（或照片）的，评标委员会有权认定其投标文件未对招标文件有关要求进行了响应。

（4）投标文件中的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数据文件应与招标人提供的工程量清单数据文件格式一致。

（5）投标文件格式中要求盖单位章的地方，投标人均使用 CA 数字证书加盖投标人的单位电子签章。投标文件格式中要求签名的地方，投标人可以使用 CA 数字证书加盖法定代表人的个人电子签章，也可以是手签后上传的，也可以是电子手写签名。联合体投标的可以由联合体牵头人签名盖章。

(6) 投标文件制作完成后，最后一步生成电子投标文件和对投标文件进行加密时，投标人应使用投标人单位CA 数字证书。

(7) 投标文件制作的具体方法详见投标文件制作工具操作手册及投标文件制作工具中的帮助文档。

(8) 因投标人自身原因而导致投标文件无法导入“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电子开标、评标系统，该投标视为无效投标，投标人自行承担由此导致的全部责任。

第三章 评标办法（综合评估法）

3.1 评标办法前附表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2.1.1	资格性 评审标准	营业执照、安全生产许可证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1 项规定
		企业资质证书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1 项规定
		施工项目经理资格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1 项规定
		技术负责人资格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1 项规定
		委托代理人资格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1 项规定
		财务审计报告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1 项规定
		企业纳税证明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1 项规定
		企业社保证明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4.1项规定
		信用记录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1 项规定
2.1.2	形式性 评审标准	投标人名称	与营业执照、资质证书、安全生产许可证一致
		投标函签字盖章	有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加盖单位章
		投标文件格式	符合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的要求
		投标报价	不超过拦标价
2.1.3	响应性 评审标准	工期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质量要求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安全目标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文明工地目标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扬尘防治目标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投标有效期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投标保证金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3.2 评标办法评审标准

条款号	条款内容	量化标准
2.2.1	投标报价评分标准 35分	<p>评标基准价：以各有效投标报价的算术平均值作为评标基准价；当有效投标总报价多于五家时（含五家），以各有效投标总报价，去掉一个最高和一个最低报价后的算术平均值；当有效投标总报价多于七家时（含七家），以各有效投标总报价，去掉两个最高和两个最低报价后的算术平均值；</p> <p>投标报价与评标基准价相等得基本分30分。当投标报价低于评标基准价时，每低1%在基本分30分的基础上加1分，最多加5分；低于5%，每再低1%在基本分30分的基础上扣1分，扣完为止。当投标报价高于评标基准价时，每高1%在基本分30分的基础上扣1分，扣完为止。</p>
2.2.2	施工组织设计评分 标准 35分	内容完整性和编制水平（好的得1-2分，一般的得0-1分，没有不得分）
		施工方案与技术措施（好的得3-5分，一般的得1-3分，较差的得0-1分，没有不得分）

		质量管理体系与措施（好的得3-5分，一般的得1-3分，较差的得0-1分，没有不得分）
		安全管理体系与措施（好的得3-5分，一般的得1-3分，较差的得0-1分，没有不得分）
		环境保护管理体系与措施（好的得3-5分，一般的得1-3分，较差的得0-1分，没有不得分）
		工程进度计划与措施（好的得1.5-2.5分，一般的得0.5-1.5分，较差的得0-0.5分，没有不得分）
		资源配备计划（好的得1.5-2.5分，一般的得0.5-1.5分，较差的得0-0.5分，没有不得分）
		确保完成工程建设的技术和管理措施（好的得1.5-2.5分，一般的得0.5-1.5分，较差的得0-0.5分，没有不得分）
		劳动力安排计划情况（好的得1.5-2.5分，一般的得0.5-1.5分，较差的得0-0.5分，没有不得分）
		在节能减排、绿色施工、工艺创新方面针对本工程有具体措施或企业自有创新技术（好的得0.5-1.5分，一般的得0-0.5分，没有不得分）
		任何可能的紧急情况的处理措施、预案以及抵抗风险的措施（好的得0.5-1.5分，一般的得0-0.5分，没有不得分）
2.2.3	项目管理机构及业绩评分标准 17分	拟派项目人员中，八大员中（施工员、材料员、安全员、质检员或质量员、预算员或造价员、资料员等）每有1人得1分最多得5分；此项满分为5分。 投标人2017年1月1日以来完成过消防工程的每项得2分，最多得6分。（提供合同，中标通知书及验收报告） 具备有效的环境体系认证证书、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的，每项2分，满分6分。
2.2.4	优惠及服务承诺 9分	本工程中消防设备质量保证期内、外服务内容、标准及承诺（好的得2-3分，一般的得1-2分，较差的得0-1分，没有不得分） 本工程中消防设备人员培训承诺（好的得1-2分，一般的得0-1分，没有不得分） 本工程中消防设备服务响应时间承诺（好的得1-2分，一般的得0-1分，没有不得分） 投标人提供的其他实质性优惠条件（好的得1-2分，一般的得0-1分，没有不得分）
2.2.5	综合评价 4分	由评委个人根据投标人的投标情况综合评价打分2-4分

1. 评标方法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估法。评标委员会对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文件，按照本章第 2.2 款规定的评分标准进行打分，并按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但投标报价低于其成本的除外。综合评分相等，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排列。

2. 评审标准

2.1 初步评审标准

2.1.1 资格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1.2 形式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1.3 响应性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 分值构成与评分标准

- 2.2.1 投标报价：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2.2.2 施工组织设计：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2.2.3 项目管理机构及业绩：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2.2.4 优惠及服务承诺：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2.2.5 综合评价：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3. 评标程序

3.1 初步评审

3.1.1 评标委员会依据本章第 2.1 款规定的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初步评审。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

3.1.2 投标报价有算术错误的，评标委员会按以下原则对投标报价进行修正，修正的价格经投标人书面确认后具有约束力。投标人不接受修正价格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

(1) 投标文件中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2) 总价金额与依据单价计算出的结果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为准修正总价，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除外。

3.2 详细评审

3.2.1 评标委员会按本章第 2.2 款规定的量化因素和分值进行打分，并计算出综合评估得分。

- (1) 按本章第2.2.1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投标报价计算出得分 A；
- (2) 按本章第2.2.2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施工组织设计计算出得分 B；
- (3) 按本章第2.2.3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项目管理机构及业绩计算出得分 C；
- (4) 按本章第2.2.4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优惠及服务承诺计算出得分 D；
- (5) 按本章第2.2.5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综合评价计算出得分 E；

3.2.2 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3.2.3 投标人得分=A+B+C+D+E。

3.2.4 评标委员会发现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报价，或者在设有标底时明显低于标底，使得其投标报价可能低于其个别成本的，应当要求该投标人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的，评标委员会应当认定该投标人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否决其投标。

3.3 投标文件的澄清和补正

3.3.1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对所提交投标文件中不明确的内容进行书面澄清或说明，或者对细微偏差进行补正。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

明或补正。

3.3.2 澄清、说明和补正不得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投标人的书面澄清、说明和补正属于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3.3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投标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评标委员会的要求。

3.4 评标结果

3.4.1 除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授权直接确定中标人外，评标委员会按照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2名中标候选人。

3.4.2 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应当向招标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通用合同条款参照《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示范文本）》（GF-2017-0201）标准执行；
专用合同条款由甲乙双方协商确定。

第五章 工程量清单

投标报价要求：

1. 本工程设招标控制价，招标控制价是招标人控制招标工程造价的最高限价，投标报价大于招标控制价的视为无效报价，其投标按废标处理。

2. 投标人对本工程根据市场行情自主报价，报价包含设备采购、设备安装、工程施工、工程验收、垃圾清理、规费、税金等正式交付招标人使用前所发生的一切费用，且投标人只能提出一个不变价格，招标人不接受任何选择价。**投标文件的投标函中报价必须与“已标价工程量清单”中报价保持一致。**

3. 投标人应根据自己对招标文件的理解，凭借自己的实力对本招标工程进行准确计量和计价，投标人可以对招标人提供的清单中的项目和项目工程量进行增减和调整，但此调整不能在原清单的基础上直接进行，即不能够直接修改原清单的工程量，不能直接删除或在中间插入需补充的清单项目。投标人对招标人提供的清单中的工程量需进行修订的，应按前附表中规定的时间书面告知招标人，招标人以答疑文件的形式予以回复，并将回复内容发给所有投标人。

4. 除非合同中另有规定，工程量清单中所报的单价和合价，以及报价汇总表中的工程量清单报价应是招标文件所确定的发包范围内的全部工程内容的价格体现。应包括按招标文件及技术规范、设计图纸等规定，实施和完成合同工程所需的人工费、材料费、机械费、检验试验费（包含结构检测、室内环境检测等竣工验收交付使用前的一切费用）、管理费、保险、利润、税金等全部费用，以及合同文件规定的应由承包人承担的所有责任、义务和一定的风险及政策性文件规定等各项应有费用。

5. 如投标报价表中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总价金额与单价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为准，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除外；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6. 全部报价均应以人民币为计量币种，并以人民币进行结算。

注：工程量清单另附

第六章 发包人提供的资料

(详见图纸)

第七章 技术标准和要求

1. 实施的有关标准与法规

1.1 规范中指定的标准或法规为工程实施中实际采用的标准和法规，承包人提出采用的其它标准及规范，如能保证其达到与本规范所规定的标准及规范相同的质量或更高的质量，经工程师事先审阅和书面批准即可采用。

1.2 本工程实施中所采用的材料、设备和工艺应在各方面符合引用的标准规范。

1.3 本工程实施中所采用的规范和标准如出现标准不一致的情况，以标准高的为准。

1.4 其它与本工程有关的现行工程技术、施工验收标准及规范。

1.5 技术规范标准与新技术规范标准不一致时，以新技术规范标准为准。

1.6 要求执行的施工及验收规范。

第八章 投标文件格式

_____ (项目名称)

投标文件

投标人：_____ (盖企业电子章)

法定代表人：_____ (盖个人电子章)

年 月 日

目 录

- 一、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 三、授权委托书
- 四、投标保证金
- 五、已标价的工程量清单
- 六、施工组织设计
- 七、项目管理机构
- 八、资格审查资料
- 九、其他资料

洛阳市工程建设项目廉洁自律告知书

为维护公平竞争的市场秩序，从源头上有效防止和制止违法违纪行为和腐败问题的发生，促进工程项目建设廉洁优质高效，现就有关事项告知如下：

一、严格遵守工程项目建设的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

二、严格遵守职业道德，坚持公开、公正、公平、诚信的原则；

三、严格执行工程建设项目合同文件，自觉按合同办事；

四、严格执行工程建设项目招标投标、物资采购、设计变更、质量认证、安全生产等各项规定；

五、严禁为了获取不正当的利益而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他人合法权益；

六、严禁向项目建设单位和相关职能部门及有关人员赠送礼金、有价证券、贵重物品或回扣、好处费、感谢费等，不直接或变相行贿搞商业贿赂；

七、加强内部监督，并自觉接受有关职能部门对工程建设情况的监督检查；

八、严格执行廉洁从业各项规定，并向市委、市政府作出廉洁自律承诺。

违反上述告知事项造成不良影响或严重后果的，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予以处理；涉嫌犯罪的，移送司法机关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本人已认真阅读并充分理解以上条款，并代表所属单位严格遵守。

法人代表（盖个人电子章）：

单位（盖企业电子章）：

日期：

洛阳市工程建设项目廉洁自律承诺书

为切实加强工程建设领域的党风廉政建设，督促相关单位严格遵守廉洁从业的有关规定，有效预防和制止各种违法违纪行为和腐败问题的发生，确保把工程项目建设成为廉洁工程，促进经济社会科学发展，作为工程建设的单位，特向市委、市政府作出如下庄严承诺：

一、严格遵守党纪国法和各项规定，将廉政建设和廉洁从业的各项要求贯彻始终，不插手和不干预工程建设项目正常开展或干扰正常的监管和执法活动，廉洁自律，加强监督，保证将工程建成为廉洁工程。

二、严格遵守职业道德，坚持公开、公正、公平的原则，依法合规参与竞争，努力推进诚信建设，不从事任何不正当竞争和任何违法违纪的行为。

三、建立并落实党风廉政建设和廉洁从业责任制，健全行之有效的规章制度，在工程报批立项、招标投标、资金运用、物资采购、设计变更、预算决算、质量认证、工程验收和设计、施工、监理过程中不得以任何形式以权谋私、以工程谋私、索贿受贿，直接或变相行贿搞商业贿赂。

四、建立工程质量监管保证体系。严格按照国家各项相关法规和技术规范从事设计、施工、监理，确保工程设计、施工组织、质量监理全部依法合规。

五、建立安全生产监管保证体系。按照国家各项相关法律和技术规范，在工程建设中落实安全生产“三同时”要求，确保施工人员和其他人员生命及人身安全，严防各类安全事故的发生。

六、遵守财经法规，厉行勤俭节约，杜绝铺张浪费，严格控制开支，最大限度地压缩工程费用，节约资金。

七、定期不定期地对工程建设中的廉政建设和廉洁从业情况进行内部监督检查，同时主动接受外部有关部门依法依规的监督检查，及时发现和整改存在的各种问题。

八、如在工程建设中发生违法违纪行为和腐败问题，自愿接收党纪，政纪处理直至追究法律责任。

承诺单位（盖企业电子章）：

法人代表（盖个人电子章）：

年 月 日

一、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一) 投标函

(招标人名称)：

1. 我方已仔细研究了_____ (项目名称) 工程总承包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愿意以人民币(大写) _____ (¥: _____元) 的投标总报价，工期 _____，按合同约定完成承包工程，修补工程中的任何缺陷，工程质量达到_____。

2. 我方承诺在投标有效期(投标截止日后 _____) 内不修改、撤销投标文件。

3. 如我方中标：

(1) 我方承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在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

(2) 随同本投标函递交的投标函附录属于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3) 我方承诺按照招标文件规定向你方递交履约担保。

(4) 我方承诺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并移交全部合同工程。

4. 我方在此声明，所递交的投标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

1. _____ (其他补充说明)。

投标人： _____ (盖企业电子章)

法定代表人： _____ (盖个人电子章)

地址： _____

网址： _____

电话： _____

传真：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年 月 日

(二) 投标函附录

项目名称			
投标范围			
项目经理		注册证书编号	
投标总报价（元）	大写： 小写：		
不含不可竞争费的投标报价（元）	大写： 小写：		
安全文明施工费（元）			
规费（元）			
税金（元）			
变更签证优惠率			
工期			
质量标准			
安全目标、文明工地目标			
投标有效期			
扬尘防治目标			
农民工工资保证金承诺	以下空白处填写是或否		
	1. 以前所承建工程工资支付情况，是否存在拖欠或克扣。		
	2. 中标后是否能够足额存入农民工工资保证金。		
	3. 其承包的工程项目一旦出现拖欠职工工资，是否可由建设行政主管部门从工资保证金中先予划支。		

注：投标函附录的投标报价与投标函中的投标报价须保持一致

投 标 人：（盖企业电子章）

法定代表人（盖个人电子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标人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年____月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名：____性别：____年龄：____职务：_____

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人代表身份证双面复印件

投标人：____（盖企业电子
章）

_____年____月____日

三、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_____（项目名称）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代理人身份证双面复印件

投标人：_____（盖企业电子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盖个人电子章）

身份证号码：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身份证号码：_____

____年____月____日

四、投标保证金

投标人：_____（盖企业电子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盖个人电子章）

_____年____月____日

五、已标价的工程量清单

说明：依据第五章“工程量清单”进行报价，格式自拟。

六、施工组织设计

投标人编制施工组织设计的要求：编制时应采用文字并结合图表形式说明施工方法；施工组织设计应包含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 1、施工方案与技术措施
- 2、质量管理体系与措施
- 3、安全管理体系与措施
- 4、环境保护管理体系与措施
- 5、工程进度计划与措施
- 6、资源配备计划
- 7、确保报价完成工程建设的技术和管理措施
- 8、劳动力安排计划情况
- 9、在节能减排、绿色施工、工艺创新方面针对本工程有具体措施或企业自有创新技
- 10、任何可能的紧急情况的处理措施、预案以及抵抗风险的措施
- 11、优惠及服务承诺

(二) 主要人员简历表

姓名		年龄		学历	
职称		职务		拟在本合同任职	
毕业学校	年毕业于 学校 专业				
主要工作经历					
时间	参加过的类似项目		担任职务	发包人及联系电话	

附件：

项目经理无在建承诺书

_____（招标人名称）：

我方在此声明，我方拟派往_____（项目名称）（以下简称“本工程”）的项目经理_____（项目经理姓名）现阶段没有担任任何在施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

我方保证上述信息的真实和准确，并愿意承担因我方就此弄虚作假所引起的一切法律后果。

特此承诺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名）

项目经理：_____（签名）

年 月 日

八、资格审查资料

(一)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投标人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 话	
	传 真				网 址	
组织结构						
法定代表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技术负责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成立时间			员工总人数：			
企业资质等级			其中	项目经理		
营业执照号				高级职称人员		
注册资金				中级职称人员		
开户银行				初级职称人员		
账号				技 工		
经营范围						
备注						

注：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应附投标人营业执照及资质证书等证明材料扫描件

(二) 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情况表

2017年1月1日以来同类项目业绩情况表

投标人名称:

招标编号:

序号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 (元)	合同签订时间	采购单位(甲 方)名称	联系人	联系方式

法定代表人(盖个人电子章):

投标人(盖企业电子章):

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三) 近年发生的诉讼及仲裁情况

(应说明相关情况,并附法院或仲裁机构作出的判决、裁决等有关法律文书复印件并加盖公章,具体年份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九、其他资料

可附除招标文件要求外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他资料